#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8月2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》。本次捐赠具体情况如下:

#### 一、本次对外捐赠情况概述

为促进河南省科学教育文化事业发展,支持科学技术领域、教育领域的重大项目建设,培养前沿科学研究和高技术领域的高层次人才,公司受邀成为河南嵩山科学教育基金会理事单位。为切实践行"造福社会"的企业承诺,彰显企业担当,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河南嵩山科学教育基金会捐赠人民币1亿元(最终以实际捐赠金额为准)。

本次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,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本次捐赠对象的基本情况

社会组织名称:河南嵩山科学教育基金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53410000MJ0A95159E

社会组织类型:基金会

业务主管单位:河南省科学技术厅

登记管理机关:河南省民政厅

成立日期: 2023-12-18

业务范围:支持河南高等教育重大项目建设、教育教学改革、科学研究、文化传承、教育信息化和国际交流与合作及奖教助学活动。支持科学技术领域重大项目建设和技术研发、资助科学教育、科技交流、科学普及、人才培养等活动,组织评奖活动、承接政府部门委托事项。推动科学普及、开展合作交流、传播科学思想、弘扬科学精神;支持文化重大项目建设、文化发展、人才培养、资助公益文化项目;其他有利于教育、科技发展的公益项

目。

住所: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198-19 号东方大厦 B座 27楼 2701室

### 三、本次捐赠协议的主要内容

捐赠人 (甲方):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受赠人 (乙方): 河南嵩山科学教育基金会 《捐赠协议书》的主要内容:

- 1、甲方的捐赠是:人民币1亿元。经甲方有权决策机构审核通过后,甲方分笔向乙方支付该捐赠款项,并随时有权根据捐赠财产用途决定是否继续支付剩余捐赠款项。
- 2、甲方的捐赠是甲方拥有完全所有权和处置权的合法资金, 捐赠应当是自愿和无偿的。
  - 3、甲方的捐赠用于支持河南省科学、教育等相关事业发展。
- 4、甲方有权向乙方查询捐赠财产的使用和管理情况,并提出意见和建议。乙方违反捐赠协议使用捐赠财产的,甲方有权要求基金会遵守捐赠协议,或者通过司法途径申请撤销捐赠行为或解除捐赠协议。
- 5、乙方按规定程序及时接受甲方捐赠,依法及时办理有关 手续。

《捐赠协议书》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为准。

## 四、本次捐赠对公司的影响

教育是发展科学技术和培养人才的基础,科技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首要推动力量,高素质人才则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第一要素。本次捐赠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、坚持做优秀企业公民的重要体现,是公司持续开展公益活动的重要实践,用实际行动支持国家科教兴国战略、人才强国战略,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,扩大品牌影响力,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